

基隆關109年2月份報關業者違規態樣

序號	法令依據	違規態樣	處分情形
1	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第13、35條	未依進口人提供之發票文件正確申報製作報單。	警告
2	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第13、35條	繕製報單時誤繕價格，與原始文件未符。	罰鍰
3	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第39條	冒用進出口人名義申報、偽造、變造委任書、詐欺或其他不法情事。	罰鍰
4	報關業設置管理辦法第12、13、34條	未於海關規定期限內提示或查無委任書。	罰鍰